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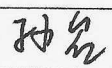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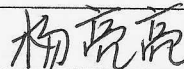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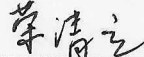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TJDFNY-202505-05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核查机构名称（公章）：	天津市达洋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核查报告签发日期：	2025 年 5 月 15 日



##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信息表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名称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	天津市武清区梅厂镇福源经济区福旺道1号	
联系人	郭俊锋		联系方式（电话、email）	15922070628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是委托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所属行业领域	专用设备制造 C3512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是否为独立法人	是				
核算和报告依据	《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初始）版本/日期	2025年3月30日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最终）版本/日期	2025年5月15日				
排放量	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		按补充数据表填报的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初始报告的排放量	2061.18 吨 CO <sub>2</sub> e		不涉及		
经核查后的排放量	2061.18 吨 CO <sub>2</sub> e		不涉及		
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原因	无		不涉及		
<p>核查结论</p> <p>1.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下称受核查方）2024 年度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符合《机械设备制造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要求。</p> <p>2. 排放量声明： 受核查方 2024 年度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只涉及二氧化碳一种气体，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2061.18 吨二氧化碳当量。</p> <p>3.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进行碳排放核查，经分析排放量是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p> <p>4. 天津市东方先科石油机械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未覆盖的问题。</p>					
核查组长	孙岩	签名		日期	2025年5月15日
核查组成员	黄晓婵、彭亚明				
技术复核人	杨亮亮	签名		日期	2025年5月15日
批准人	荣清立	签名		日期	2025年5月15日